

证券代码：837971

证券简称：锦玛工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锦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凌冰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龚万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经充分考虑目前经营情况，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远期发展战略，同

时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具体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文件；

（3）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拟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孰高者，具体价格将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公司将另行发布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锦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锦玛（苏州）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9日